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資助先導計劃

為維持香港物流業界的競爭力，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於2020年10月12日正式成立「第三方物流服務供應商資助先導計劃」(先導計劃)，鼓勵物流業透過科技應用提升效率及生產力。先導計劃同時涵蓋為設立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所須購買並符合民航處標准的安檢設備包括X光檢查設備及爆炸物痕量探測設備(ETD)。

先導計劃概覽

申請資格	所有按照《商業登記條例》(第310章)在香港登記，以及在香港有實質業務運作的非上市企業，並符合以下條件，均可遞交申請： • 提供第三方物流服務，如供應鏈及分銷管理等增值服務； • 業務須與進口或出口物流服務有關；以及 • 在項目進行期間必須維持符合申請資格的條件
每間申請企業的最高累計資助金額上限	港幣一百萬元(連項目審計費) 除項目審計費(上限為港幣一萬元)外，政府最多資助項目總核准開支的三分之二
每間申請企業可獲資助項目上限	每間申請企業最多可獲資助四個核准項目
項目推行時間	最多24個月
項目開始日期	申請企業可選擇在提交申請後及等待申請結果期間開始項目

進度報告、終期報告及最終審計帳目	項目推行時間	提交進度報告	提交終期報告及最終審計帳目
	18個月或以下	無須提交	項目完成後兩個月內提交
	18個月以上至24 個月	須於項目開始的12個月後的一個月內提交一份涵蓋首12個月的進度報告	項目完成後兩個月內提交
發放撥款	首期撥款：核准撥款總數的百分之七十五 終期撥款：核准撥款總數的資助餘額		
申請處理時間	本計劃全年接受申請		
提交申請	前往先導計劃網站tplsp.hkpc.org提交申請		

資助範圍

申請資格：申請項目須透過應用科技及/或資訊系統，提升物流增值服務的生產力及效率

有關物流科技應用例子	
自動化設備、機械設備及人工智能科技應用	科技基礎網絡設施
電子資料交換與互聯系統（EDI）	倉庫/貨物分流中心管理系統（WMS）
交通管理系統（TMS）	實時定位系統 (RTLS)
企業資源管理系統 (ERP)	物聯網（IoT）及RFID科技應用
物流及供應鏈分析系統	於2018年10月30日至2021年6月30日期間，為設立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RACSFs)而購買(包括分期付款購買)的X光檢查設備及/或於上述期間購買(包括分期付款購買)或訂購的爆炸物痕量探測設備 (ETD) 如需更多關於註冊管制空運貨物安檢設施(RACSFs)計劃及民航處(CAD)核准之安檢設備最新版本的資訊，請前往民航處網頁查閱

查詢

如欲了解詳情，請聯絡先導計劃秘書處：

地址: 香港九龍達之路78號生產力大樓
電話: (852) 2788 6077
傳真: (852) 3187 4535
電郵: tplsp_sec@hkpc.org
網址: tplsp.hkpc.org